

新聞公報

香港海關參加寶石展宣傳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管制度（附圖）

香港海關由明日（二月二十七日）起，一連五日在亞洲國際博覽館舉行的「香港國際鑽石、寶石及珍珠展」設置攤位，宣傳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管制度（制度），並提供現場櫃枱服務，便利非香港交易商在參加展覽期間提交現金交易報告。

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制度已於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實施。任何人如有意經營貴金屬及寶石業務，並於業務過程中在香港進行總額為十二萬或以上港元的交易（不論是支付或收取款項），均須向香港海關註冊，並須適當履行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法定責任。

而隨着過渡期經已結束，所有由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提交註冊申請的交易商必須在成功獲得相關註冊後才可進行總額為十二萬或以上港元的現金或非現金交易。

非香港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若符合指定條件（包括來港參加展覽會的參展商），雖獲豁免註冊，但須就任何在香港進行總額為十二萬或以上港元的現金交易（不論是支付或收取款項），於交易後一日內，或在該交易商或代表該交易商行事的人離開香港前，以較早者為準，向香港海關提交現金交易報告。

非香港交易商除可透過制度的網頁www.drs.customs.gov.hk登入「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註冊系統」，在線上提交現金交易報告，他們亦可於網上下載有關表格

（www.drs.customs.gov.hk/download/drsform/CED418_Form%208_Cash%20transaction%20report.pdf），並於展覽期間親身前往香港海關的攤位提交報告。

香港海關的攤位（攤位編號5-M04）設於亞洲國際博覽館5號展館，開放時間為二月二十七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至下午六時三十分，二月二十八日至三月一日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三十分，以及三月二日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交易商如欲了解更多有關制度的資訊，可瀏覽網頁
(www.customs.gov.hk/tc/service-enforcement-information/anti-money-laundering/supervision-of-dealers-in-precious-metals-and-ston/index.html)。

完

2024年2月26日（星期一）
香港時間19時10分